

深爱

DEEP LOVE IN CANTEEN

食堂

爱情就是
从餐桌开始的。

每个人都渴望有一个这样的地方，
填饱饥饿的胃，温暖孤独的心。



ANDIYAOAO
WORKS
暗地妖娆
作品

深爱

DEEP
LOVE IN
CANTEEN

食堂

作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深爱食堂 / 暗地妖娆 著. — 北京 : 作家出版社,
2015.10

ISBN 978-7-5063-8111-6

I. ①深… II. ①暗…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227348 号

深爱食堂

作 者：暗地妖娆

责任编辑：丁文梅

装帧设计：80 零·小贾

出版发行：作家出版社

社 址：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 编：100125

电话传真：86-10-65930756（出版发行部）

 86-10-65004079（总编室）

 86-10-65015116（邮购部）

E-mail:zuojia@zuojia.net.cn

<http://www.haozuojia.com>（作家在线）

印 刷：北京大运河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成品尺寸：145×210

字 数：195 千字

印 张：8

版 次：2015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2015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063-8111-6

定 价：32.00 元

作家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C 目录

CONTENTS

楔子	
第一章	
餐前酒——法国潘诺提	007
第二章	
汤品——牛尾清汤	039
第三章	
主菜——黑胡椒西兰花蜜汁煎小牛排	099
第四章	
主食——牡丹虾握寿司	159
第五章	
餐后甜点——榴芒双拼芝士蛋糕	209
尾声	
最后的饱嗝	245

楔 子 > > >

房慧为自己的死亡设计了各式各样的方法，比如把水仙花球茎榨汁掺入蜂窝蛋糕里，这样黏稠的巧克力里大约就能涌出一股诡异的花香了，说不定尸体都能从骨子里散发出别致的味道；再比如给对面邻居那个经常把电梯里的楼层键挨个儿按一遍的男孩叫过来，给他一张百元人民币外加一张海鲜比萨，芝士厚度不亚于饼皮的那种，然后叫他帮她浑身撒上孜然粉和特制黄油再把她关进烤箱，请他在外头按下加热开关，尸体被发现的时候一定让人垂涎欲滴……要不要换个正常点的死法呢？割腕在她的想象中无异于自虐；上吊可能会大小便失禁，这显然与她的洁癖相克；跳楼？她实在难以想象面孔着地时那“啪”的一声过后会是怎样惨烈的场面，那些血浆像掉在地上的番茄……

千头万绪在房慧的脑子里不停地旋转，手里拿一柄雪亮的双立人剔骨刀，严密均匀的刀齿几乎已经磨断了她的理智。

必须死！

最后她决定先服下一定剂量的安眠药进行麻醉，再割断脖颈右侧的大动脉……干净利落的死法，听说放血的时候人会感觉轻飘飘的，最后变成一只鸟，直飞到那片陌生的净土。

鸟……

她跳起来，飞一般冲进厨房，打开冰箱冷藏柜，拿出一包冻得硬邦

邦的鹌鹑。是的，这是她花下血本弄到的食材，只为炖一锅极品沙参玉竹鹌鹑汤。她心底浮起一层唤作后悔的薄油，那层油随着情绪涟漪的波动而扩散，最终她不得不将原本要切进血管的刀刃刺入了那些硬邦邦的鹌鹑，将冰结在一起的食材艰难地拆开，放进水槽里解冻。

不！不能再这样举棋不定了！

眼看自杀壮举即将毁于几只微不足道的鹌鹑，房慧便有些鄙视自己的意志。这世上大抵有十二万三千两百八十一钟美食，当然这数据还在不停地蹿升，因为总有一群天才的料理师在不断发明新的菜谱，制造颠覆味蕾的奇迹。为了这样的奇迹，她已经把自杀计划一延再延，不过是一道菜、一种味道、一个美妙创意、一份被煎成金黄色的喜好罢了！说放掉就该放掉，何况眼下还没有任何一件事比去死更重要。

对于七七年出生的房慧来说，当务之急就是撒手人寰，带着满满一胃袋的食欲，以及那到死都不会平歇的情欲，然后——决意赴死！

房慧这样想着，便把鹌鹑重新放回冰箱，跑回卧室，拿起床头柜上用奶油色信封包得极周整的遗嘱，挑开封口的胶水，把遗嘱抽出来，往上头添了一道沙参玉竹鹌鹑汤的菜谱，再将信袋用碎米粒粘上，重新摆放好。

这一次，总该死得痛快了吧？

她又想到了吞金，衣橱的保险箱里还放着两条金链子和三个挂坠，那个盘成圆圈的蛇形挂件应该比较好吞……不，不行！那挂件来历太特别，是她到死都不肯提及的破烂情史，而且已经在遗嘱里写明了那些金货全部是留给老妈以及刚坐完月子的妹妹的，虽说吞下去的东西验尸官也可以把它挖出来，但总归不太吉利。

于是，她还是把剔骨刀拿在手里，对着镜子反复比画起来，脚边铺

了大堆的塑料纸，血流如注之后方便悲伤的亲友团前来收拾。她素来是个想法周到的女人，年纪在那里摆着，不得不考虑很多。

刀尖抵住脖颈的时候，她浑身寒毛都已竖起，刀片只是触碰到皮肤而已，却已感觉到微微刺痛。等一下还会更痛，她知道。

门铃声就在那痛意欲蔓延之前响起，房慧只得把刀放进水池里，走到玄关处开门。

“姐！我不活了！”南茜披头散发地闯进来，扩散得毫无章法的睫毛膏把她装扮成一个庞克。

“要茶还是咖啡？”

房慧径自走进厨房，如释重负。

第一章

餐前酒——法国潘诺提 > >

南茜跟乔洋说：“你试试跟我上床吧，如果你感觉不好，第二天可以假装这事没发生过，我也永不再提。”

乔洋冲她翻了个白眼，继续打他的飞机。

没有人比南茜更爱乔洋，用“爱”这个字眼也许显得太沉重，暂时就以“感兴趣”代替吧。

没有人比南茜对乔洋更感兴趣。

她每天总是第一个到公司，在乔洋的办公桌上放一盒鲜奶和一个折成长方形的金灿灿的鸡蛋煎饼。后来，她发现编辑部里的每个女人都在为乔洋带早餐，以三明治和日式便当居多，装在那种很精巧的乐扣盒子或者带樱花图案的漆盒里，光鲜得让她很想掀桌。就只有她，老老实实的一份中国民俗早点，拿个塑料袋包着，放在一角，像端着大碗茶的邋遢大爷，仰望一群搔首弄姿的白富美。

按韩剧的角度来讲，南茜到故事结尾应该会成为乔洋的真命天女，她抱着这样的心态看了几百集肥皂剧，给自己打气，然后坚持带这样寒碜的早餐来讨好他。乔洋呢，永远是最后一个到公司，挂着两只黑眼圈，原色麻布衬衫皱巴巴的，顶着一个鸟窝头。这是典型的八八年男

生，被宠坏了的，夜晚总处于鬼混状态。至于在鬼混些什么？谁也不知道。年轻人有年轻人的神秘世界，也许很简单，但中年大叔大婶们就是怎么也走不进去，包括比他大三岁的南茜。

乔洋走到自己的办公桌前，编辑部里所有女人的眼珠子都盯着他那只灰色牛皮挎包底下压着的一堆爱心早餐上。选谁的？这一点很重要，哪怕它们在乔洋心里连个屁都不如。一个既没有高修长得高，又没有李俊基长得俊，但的确是很基的男人，在轻熟女与准熟女中间还有一定的市场。他绝对不是什么白马王子，五官勉强清秀，身材勉强算健壮，至少短袖T恤勒出的形状还是可观的，两只胳膊上略见青蛙肉，单凭这一点就很能给色女遐想的空间。但是，除此之外，乔洋就真和白马王子、高富帅之类的称谓完全搭不上边，他的优势在于乖巧。

一个男人可以不帅，可以没钱，可以很天真，可以没事业心，却不能不乖。这是中性时代对男人的最基本要求。所以乔洋那些小清新的船口袜和帆布鞋装备，镶银边的黑色手环，略显招摇的红裤子，都是廉价却时尚的，他散漫随性之余也并不是完全缺心眼，在女领导跟前永远是一脸的甜笑——

“陆总，您看这稿子做三个P行吗？我觉得这身裙子超级适合您唉，像《大饭店》里的嘉宝。”

“对不起啊，陆总，今天我心情不太好，哥哥（张国荣）忌辰，请让我一个人安静地把稿子编完。”

“陆总，我后悔当时没听您的话，现在决定下了班就去把前边的刘海剪短。”

如果一定要为乔洋找个形容，那就是好莱坞大片《惊天魔盗团》里的杰西·艾森伯格。

是的，乔洋就是用这些假装没心没肺的小手段把《摩登》杂志编辑部里的所有女人都搞定了，办公室里比他模样周正的男人确是有的，但这些男人永远不懂得怎么打扮才能跟上潮流，说的笑话都是老一套，口音里没有台湾腔，只有北京爷们的糙劲儿；这辈子都不敢尝试穿西装短裤，还自诩闷骚。事实上，没有哪个男人会觉得自己不闷骚，要命的是潮人是一种气质，有些人穿个十块钱的T恤，胡子拉碴地走在街上就倍显前卫；而另一些男人，无论衬衫是不是意大利的牌子，一眼望去都还是LOW咖。可悲的是，偏偏LOW咖男们还特瞧不起乔洋那样的，觉得“小男生没品味，浮夸造作又娘炮”，有些奥妙他们永远不会明白。

时尚，是一种气质，与穿什么衣服并不存在本质上的关系。

乔洋显然是属于走在潮流尖端的，虽四十岁之前与阿曼尼无缘，却会被人误以为是那些奢侈品他早就用到不想再用的那种人。所以他受欢迎，是每个女人胸口的朱砂痣，哪怕其实没人抓得住他，他都是被她们无缘无故打在算盘上的一个妙人。

所以呢，乔洋每天选吃谁的早餐很重要。

今天，乔洋睁着一双惺忪的眼，在一堆桃红柳绿的早餐盒子里挑挑拣拣，那场景简直是《贫穷贵公子》与《花样少男少女》相结合的微型版本。只不过眼前的男主角要比那些个漫画人物矬一半以上，然而他真实，南茜们需要有血有肉的身体，而不是动漫故事里的意淫对象。

因为乔洋挑的是南茜的鸡蛋煎饼，所以南茜认为她表白的时机到了，尤其感觉他吃得很受用，嘴边全是甜酱，与他那一头蓬发有浑然天成的搭调感。于是，南茜就有点自我感觉良好。事实上，她在轻熟女范围内确是比较出众的，除了那对小乳房经常紧贴住胸肋骨之外没有任何致命缺陷，她清淡的眉眼、柔顺的中长发，以及纤细如麋鹿的四肢，都

使其在《摩登》时尚杂志编辑部显得相当应景，没有被小黑裙染出贵族香，也撑不起咄咄逼人的紧身连衣裙，就只能在T恤和棉布短裙中间打转，偶尔用小吊带换换口味也非常养眼。

虽然这样在美女堆里连摸爬滚打的资格都没有，但与城乡接合部气场的女屌丝保持一定距离，可想而知南茜是多么受欢迎的都市小白领，男人觉得她亲切到可以随意接近，她身上又具备所有女人该具备的品性和小动作，撩下头发、剪个指甲都是可爱的，让人不设防，于是男人也从不怕她、防她。对于南茜，认识她的男人们都抱有惊人类似的想法——追到这样的女人也算圆满完成一个人生目标了。

这不能怪南茜骨子里的小清高，她的生活里挤满了总是主动顺路送她回家的绅士们，即便是对她没那层意思的男人，看她的眼神也都是暖暖的，像在欣赏橱窗里某件他们肯定不会买但还是会为其驻足的商品。鉴于这样的优越处境，南茜一发现自己喜欢上乔洋就觉得胜算很大，即便坐在她周围那一圈办公桌旁的女人个个都是站在时尚尖端的潮人，除了一个搞排版的土鳖宅女，她们几乎每天都以花枝招展的面目示人，上班无异于走秀。不管是剃成光头的阿青，可能一生都致力于走苍井优路线的小桃，每个月工资完全不够消费那些行头却还要一年去三趟香港血拼的付安娜，包括那离过两次婚的女主编陆安安，成日穿得都是仙风道骨，不知从哪儿弄来的那些行头。这些艳光四射的女人组构起一本将装逼进行到底的刊物。穿着消费最低档，但偶尔也会戴只爱玛仕手环的乔洋在里头被众星捧月般伺候着，所以他比南茜更享受被宠的荣耀。

那份鸡蛋煎饼给了南茜无限信心，于是她毅然决定陪乔洋加班，帮他完成了一组大稿。很自然，他得顺便请她宵夜，然后更顺便地听她表白。

“乔洋，让我做你女朋友吧！我知道你现在是空窗期，我会做家务，收入不低，消费不高，之前只谈过两次恋爱，一次在大学里，算初恋，还有一次是三年前，但只谈了半年就散了，因为我本来就不怎么喜欢他，我们没有过那个事。所以……”南茜的示爱是简洁给力的，颠覆了她以往乖巧安静的做派，大抵是一扎黑啤给她的勇气，说得又急又快又热情。

“所以我们还是做朋友比较好。”乔洋瞪大眼睛喝了一口啤酒，把脑袋垂得很低。

“我会做你爱吃的糖醋排骨。”

“我早就不爱吃。”

“我给你洗衣服，把我收藏的侯麦珍藏版电影全集给你。”

“衣服我喜欢自己洗，侯麦的电影我都已经看完了。”

“那我……”南茜开始垂死挣扎。

接下来，她主动请求一夜情，却换来乔洋的一个白眼。他垂下的脑袋又大又乱，像个黑洞；两根拇指不停在手机上忙碌，似乎打飞机比拒绝南茜的献身重要多了。

南茜面红如血，闷声不响地坐着，她不服气，她要等，等他一个不要她的理由。女人一根筋起来无异于精神病患者，她们也许不会死缠烂打，但一定是纠结到天荒地老，尤其像南茜那样平素以敦厚面目示人的女子，其实骨子里更加极端。

终于，当乔洋打飞机打进朋友圈第三名的时候，他方才心满意足地抬起头来，抓了抓乱发，随性散漫的样子还是很好看，夜摊上很多女人路过他们的桌子都会往那只“鸟窝”上多瞟两眼——乔洋可能就是传说中的天生招桃花的男狐。

乔洋就这样抓着手机，盯住又倔又尴尬的南茜看了很久，然后默默站起来，走到他们后面只放着一碟毛豆和一杯啤酒的台子边，那儿坐着个面目俊俏、左耳戴着一只水钻耳钉的男子。乔洋径直站在他跟前，突然捧起对方的脑袋强迫他往上看，然后把自己的嘴唇狠狠压在对方的嘴唇上。

这个突如其来的举动几乎掀翻了整个夜宵摊，那被乔洋强吻的男子大抵还未回过神来，居然没有一点挣扎的迹象。乔洋就这么淡定地吻了他，再淡定地放开那颗陷入呆滞状态的脑袋，淡定地回到南茜那一桌，再淡定地继续打飞机。

“现在懂了吧？”乔洋继续垂着头。

“懂……懂了……”南茜的面色由红转白，有个比贞子更恐怖的怨灵在她的喉管内涌动，让她吐出来也不是，不吐也不是。

“懂了咱们就快跑，否则我就得挨揍了。”

乔洋站起身，把买单的钱丢在桌上，然后拉着南茜一路狂奔，依行动的娴熟度来讲，他像是经常会闯祸的孩子。

之所以乔洋出柜的事情没有在第二天传遍整个《摩登》，兼因南茜的节操作祟。首先，她不是个八卦嘴碎的女人，最怕给男人造成女人就是舌贱的印象，倘若放在解放前，她绝对可以做宁死不屈的地下党；其次，她觉得这件事情讲出去会让乔洋难堪，尽管时尚圈的男人不是GAY反而很奇怪，但在这个阴盛阳衰的编辑部里也实在太需要直男来平衡脂粉味浓厚的气场了；最后，也是最重要的原因，南茜不甘心，几番回想